

## 國立陽明大學 97 學年度第 3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第二會議室

主席：吳校長妍華

紀錄：朱曉玉

出席：許萬枝、林芳郁、陳正成、唐高駿、郭玉秋、姜安娜、張寅  
王子娟、廖淑惠、陳志成、徐昌燕、魏燕蘭、營繕組(王錦華代)  
單秀琴、葉鳳翎、黃冠東、謝憲治(陳娟惠代)、郭博昭、蔡東湖  
林奇宏、王瑞瑤、陳旭芬、魏素華、易秀娟、吳肖琪、葉慶玲  
林愉珊、江秀愛、盧秀婷、連雅梅、邱榮基、張傳琳、王錫崗  
陳宜民、江惠華、林宗輝、王信二、陳震寰、吳肇卿、陳美蓮  
周穎政、藍忠孚、阮琪昌、林滿玉(李新城代)、周逸鵬、張西川  
李友專、李士元、許明倫、洪善鈴、施富金、穆佩芬  
邱爾德(蔚順華代)、鄒安平、李俊信、蔚順華、楊世偉、高甫仁  
高閻仙、范明基、劉福清、馮濟敏、蘇瑀(林敬哲代)、傅大為  
胡文川、洪裕宏(王文方代)、胡永信(陳柏禎代)、白如珊  
林進鴻

請假：何秀華、董毓柱、鄭誠功、余英照、楊永正、李建賢、邱仁輝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宣布開會。

貳、頒獎：

一、頒發卸任主管「杏壇著績」留念獎牌：

黃正仲教授(卸任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醫學系主任)。

二、頒發獎牌及獎狀：

(一)本校醫學系外科陳維熊教授獲選為教育部「97 年度大學校院辦理服務學習課程績優教師」，表現優異。教育部特來函要求惠予敘獎並頒授獎牌乙面，本校亦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 本校醫學系精神學科藍祚鴻副教授於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服務期間，代表該院發表學術研究論文，刊登於國外學術期刊 SCI 與 SSCI，表現優良；另承辦該院 97 年度新制醫院評鑑工作，負責規劃及籌備教研組評鑑項目，認真負責，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三) 本校醫學院急重症醫學研究所顏鴻章副教授、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科陳天華副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醫師職務期間，參加 2008 年中央機關員工運動會，成績優良，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四) 本校醫學院急重症醫學研究所許瀚水副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醫師職務期間，參加 2008 年中央機關員工運動會，成績優良；同時於兼任外科部醫師職務期間，教學認真，積極研究，表現良好，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五) 本校醫學系耳鼻喉科張學逸教授、傳統醫藥研究所陳方佩助理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服務期間，協辦該院 2008 年中央機關運動會相關事宜，促使活動圓滿達成，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六) 本校醫學系家庭醫學科黃信彰教授、藥理學研究所霍德義教授及耳鼻喉科戴世光講師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醫師職務期間，辦理該院癌症診療品質認證評鑑相關作業，認真負責，表現良好，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七) 本校醫學系小兒學科傅雲慶副教授於臺中榮民總醫院服務期間，擔任 PGY1 兒科子計畫主持人，並於 PGY 兒科實地查訪成績優異；同時亦率領該院兒童醫學部執行各項醫療、教學、研究工作，認真負責，績效良好，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八) 本校醫學院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劉宗榮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教學研究部研究員期間，負責該院醫學科技大樓公用儀器室規劃，認真負責，表現優良，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九) 本校醫學院臨床醫學研究所施俊哲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外科部醫師職務期間，經病人多次來函感謝，認真盡責，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 本校醫學系泌尿學科黃志賢副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外科部醫師職務期間，積極推動部內各科住院醫師及實習醫師教學及訓練，成效良好；另擔任該院捐贈碎石機專案評選委員，客觀公正，使評選過程圓滿順利，節省公帑，表現優良，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一) 本校醫學院臨床醫學研究所林幸榮教授、藥理學研究所陳肇文教授、內科朱啟仁副教授、內科林志慶助理教授及內科林堯彬助理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內科部醫師職務期間，辦理臨床醫療、教學及醫學研究，表現良好，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二) 本校醫學院臨床醫學研究所周德盈副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病理檢驗部科主任期間，完成交辦任務，表現優良，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十三) 本校醫學院婦產學科王鵬惠副教授於臺北榮民總醫院兼任婦產部醫師職務期間，負責婦產部臨床醫療及教學工作，表現優良，該院特函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三、頒發薪傳獎學金及獎狀：

97 學年度「薪傳獎學金」經本校 97 學年度薪傳獎學金審核委員會 97 年 12 月 19 日審核會議通過，得獎者計有：

- (一) 生科系四年級王振樺同學獲頒 57,200 元獎學金及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 護理系四年級謝佩珊同學獲頒 45,100 元獎學金及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三) 護理系四年級劉苡沙同學獲頒 61,915 元獎學金及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四) 牙醫系五年級林玉芬同學獲頒 60,000 元獎學金及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參、主席致詞：

各位主管及同仁大家好，首先歡迎台北榮民總醫院林芳郁院長於本（98）年 1 月 16 日起接任本校副校長，相信以林副校長在醫界的資歷及專業背景，肯定能為榮陽團隊注入一番新的氣象。本校未來的幾項重點工作說明如下：

#### 一、系所評鑑：

台灣高等教育評鑑協會預訂於本（98）年 5 月蒞校進行系所評鑑，希望各院長及系所主管協助督導做好評鑑工作，期望本校能順利完成評鑑並全數通過。

#### 二、協助本校學生繼續就學：

針對此波因金融風暴造成許多學生家庭的經濟面臨危機，本校已配合政府政策，訂定各項相關的補助或急難救助（如冬陽、煦日、安定就學等）專案，希望能幫助同學繼續就學，也請各系所主管及導師能主動關心學生家庭狀況，及早發現問題，並協助他們順利的渡過難關。

#### 三、與振興醫院合作：

本校與振興醫院的合作關係，已有一段長遠的歷史，本（98）年 2 月 21 日於振興醫院第二醫療大樓落成啟用典禮上，雙方簽訂了一項新的合作辦法，振興醫院除了捐助本校 1 千萬

元經費外，期望藉由雙方人才交流、研究團隊合作及跨領域的整合，建立更密切的夥伴關係。

#### 四、校長遴選：

本人任期即將於本（98）年 11 月 11 日屆滿，目前校長遴選委員會已順利組成並正式運作，有關徵求校長候選人啓事，國外部份，已訂於 3 月 5 日刊登於 Nature 期刊，4 月間刊登於洛杉磯及舊金山地區的世界日報；國內部份，則自 3 月 7 日起陸續刊登於自由時報、中國時報及聯合報等三大報。希望本校同仁及各界人士能踴躍推選優秀的校長人選，帶領陽明追求更卓越的發展。

#### 五、竹北生醫園區：

竹北生醫園區目前委由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協助規劃中，由於本校具有臨床及附設醫院的相關經驗，故醫學中心的部份由本校負責，這段期間非常感謝李建賢院長、唐高駿院長、王主任秘書及衛生署嘉南療養院邱獻章主任等的協助，同時，非常歡迎本校具有生醫工程、醫材研發與產業相關領域的老師亦能共同參與，相信生醫園區的興建將有助於提昇本校生醫研究更上層樓。

#### 肆、台灣聯合大學系統陳系統副校長正成報告：

一、本（98）年度「溫世仁卓越學術講座」擬邀請 4 位諾貝爾獎得主，其中與生物醫學相關的為 RNAi 發現者 Andrew Zachary Fire（2006 年諾貝爾生理醫學獎得主）及 HPV 與子宮頸癌相關性之發現者 Harald zur Hausen（2008 年諾貝爾生理醫學獎得主）。

二、本（98）年度「信義榮譽講座」由和信醫院黃達夫院長擔任「醫學及生物科技學術研究倫理素養」講座。

三、本系統擬聘請洪蘭教授（認知科學領域）、綦振瀛教授（光電領域）及潘犀靈教授（光電領域）擔任系統講座，從事系統內跨校教學及研究。

四、台灣聯大研究生聯合會及台灣聯大學生聯盟，預訂於本（98）年5月2日在本校舉辦研究生聯誼賽。

伍、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陸、報告事項：

一、97學年度第2次(擴大)行政會議計有1項提案討論案及1項臨時動議案，其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提案討論部分：**

學務處所提擬修訂「國立陽明大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學務處已據以執行。

**臨時動議部分：**

研究生學生會代表所提，本校近期因部份宿舍工程的施工，需利用週末或假日停電，致學生宿舍門禁無法正常運作，為恐因而造成宿舍遭竊，請校方於未來施工時應加強重視門禁安全，經決議有鑑於因宿舍施工停電，對學生造成不便，未來宿舍工程施作前，請總務處、學務處及軍訓室於事前與學生代表進行說明及協調，以維持宿舍安全。

本案相關單位將配合辦理。

二、行政單位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1. 本學期學生加退選課期間為2月23日至3月6日止，申請校際選課及抵免學分期限至3月26日止，為免影響後續各項點名成績單及學分費等行政作

業時程，請各系所主管提醒所屬學生於期限前完成加退選課。

2. 本學期研究生資格考核申請期限至 3 月 13 日，請各研究所主管提醒欲提出申請之研究生，於期限前完成手續。
3. 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全民英檢訂於 3 月 25 日晚上 6 時 30 分於本校教學大樓舉行；報名截止日為 98 年 3 月 9 日(周一) 中午 12 時，請鼓勵同學踴躍報名，並請注意報名截止日，以免錯過報名期限。
4. 97 學年第 2 學期各授課教師應請於 98 年 3 月 13 日前，將 97 學年第 2 學期各課程(不含各研究所『專題討論』課程，將另案辦理)授課進度，登錄於本校校務行政系統，3 月 13 日後系統將關閉。
5. 依 97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主管會報決議，自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停止適用「國立陽明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及「國立陽明大學數位教材製作補助申請辦法」。
6. 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籍申請事項辦理情形如下：
  - (1). 本學期計有 9 位碩士班學生獲核定逕修讀博士學位，其中有 5 位另申請獎學金，刻正甄審中。另有 1 位 96 學年度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獲核定轉回碩士班。
  - (2). 本學期計有 1 位學士班學生獲核定修讀輔系；另有 1 位 96 學年度修讀輔系學生獲核定放棄修讀。

- (3). 本學期未有同學申請轉所。
- (4). 本學期計有 3 位學士班學生獲核定修讀預研究生課程。
7. 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甄試錄取生，計 26 位獲核定提前入學，並已辦理註冊相關程序。
8. 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冬陽專案」，計 7 位同學獲學務處核定分期繳納學雜費，並由註冊組函知學生繳納金額及期限。
9. 98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業已完成報名，報名審核合格考生計有 1887 人，敬請各研究所惠予配合相關招生試務工作，重要事務時程如下：
  - (1). 初試：3 月 7 日、8 日辦理筆試，3 月 9 日至 12 日（周一至周四）閱卷，3 月 19 日公告初試合格名單。
  - (2). 複試：3 月 28 日至 4 月 1 日（周一至周四）間辦理，4 月 10 日放榜。
10. 98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考試，合格考生名冊檔案預定於 3 月 17 日由彙辦中心（中正大學）寄送本校後轉發各學系，因後續時程緊迫，請各學系預先規劃辦理「指定項目甄試」試務相關事宜。
11. 98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簡章業於 2 月 10 日公告，訂於 3 月 31 日至 4 月 7 日受理報名。
12. 98 學年度訪視本校實習學生暨座談會預訂於 3 月 12 日、3 月 27 日及 4 月 17 日由校長率各級主管分別赴台北、台中、高雄榮總舉行。
13. 「國立陽明大學辦理學術演講作業辦法」業經 97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主管會報決議修正跨單位學術專



題演講規定及演講費發放標準，並於 98 年 2 月 9 日公告實施。

14.97 學年度第 2 學期隨班附讀作業於 1 月 16 日起至 2 月 10 日止受理申請，計有 5 人申請，業於 2 月 13 日公告合格名單計 5 名。

15.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教學講義印刷，截至 98 年 2 月 23 日止收受送件(含電子檔上網作業)。為落實 E-Campus，善用數位教材，節約紙本資源，請各系院協助加強宣導。

16.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課程暨教學評鑑結果預訂於 3 月初提供各院系所主管參考，本系統並提供線上查詢服務。未來仍請各系所主管及聯絡人提醒學生依限上網填答，以維護學生權益並提昇填答率。

17.為配合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辦理 98 年度上半年大學院系所評鑑作業，業彙妥各系所自評報告，並於 3 月 2 日函報該中心基金會。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預定 5 月 21、22 及 25、26 日到校實施評鑑，為加強各系所作業，本校預訂於 3 月 10 日上午 10 時整於醫學二館 225 室辦理實地訪評說明會。

## (二)、學務處報告：

1.97 學年度寒假期間計有 6 支社團服務隊至宜蘭、花蓮、苗栗、台東等地偏遠中小學辦理衛教服務及提升智能等營隊，本校共有 184 名學生參與，服務人數近 1502 名，學務處同仁亦分別前往探隊，關懷並鼓勵在外出隊同學。

2.本校「煦日專案」補助經濟困頓家庭學生，學務處已擬定實施要點並奉核公告施行。審核委員會訂於 2 月 23 日至 3 月 6 日進行個別約談審核，預計核定

70 名學生，暫定補助金額約為 60 萬元，將於本學期內分 3 次撥放補助金給受補助同學，未來仍將持續辦理。

3. 教育部近期推動「安定就學」方案，針對因此波經濟蕭條之「失業家庭子女」辦理補助措施，凡具有本校學籍並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為非自願離職失業期間連續且超過 1 個月以上，未逾 6 個月者，且家庭 96 年所得在新臺幣 114 萬元以下者，未獲政府其他補助措施者，均得申請，有需要的同學可向本處申請，截止日期為 3 月 31 日，請各位師長轉知學生申請利用，經教育部審核確定獲補助者，每人每學期補助 5,000 元。詳細申請條件及表件請至學務處網頁「寒冬送暖專區」，點選「安定就學措施」查看。
4. 3 月 16 日至 31 日，學務處、體育室暨研究生學生會，將續辦第四屆「研究生盃球類比賽」，今年的球賽將以籃球、排球、桌球為主要項目，並搭配十人跳繩遊戲。學務處希望這項活動不只是有益身心的球類比賽，更希望能藉此適當的紓解研究生壓力，並強化同學對各所師長和學校的向心力，請各所老師踴躍支持。
5. 本處即將於 3 月 30 日（周一）中午 12 時辦理大學部的「全校師生座談會」，4 月 6 日（周一）中午 12 時舉辦研究所的「全校師生座談會」。將請校長主持，四長與會，期能藉師生對話相互的激盪交流，討論涵括校務各層面之議題，敬請各位主管鼓勵學生及導師參與，並出席傾聽學生的聲音。

### (三)、總務處報告：

1. 本校將於校門口警衛室、行政大樓及實驗大樓校車

等候處設置候車亭，目前已徵選出施作廠商，將於近期內對全校師生公開說明。

2. 本校圖資大樓於 97 年 12 月及 98 年 2 月分別發生火警，一為使用微波爐不當，一為廁所燈具過熱所致，請各單位隨時注意用電安全，公共樓梯間防火門(PUSH LOCK)保持常關狀態及樓梯間淨空，請勿堆放雜物(雨衣、雨傘、置物櫃)，影響公共逃生安全。營繕組已要求圖資大樓原承攬廠商全面檢視大樓燈具並限期完成更換有安全疑慮之燈具繼電器。

#### (四)、研發處報告：

1. 97 學年度第 4 次校級演講訂於 98 年 3 月 25 日(周三)上午 10 時 10 分假活動中心大禮堂舉辦，邀請嚴長壽總裁蒞校演講，屆時請全校師生踴躍參加。
2.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相關計畫：
  - (1).98 年度「神經科學優先推動計畫」構想書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3 月 12 日截止。
  - (2).98 年度「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研究學者專題研究計畫」(第 1 期)、「補助學者提昇國際影響力試辦方案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4 月 10 日截止。
  - (3).98 年度「補助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台法(NSC-ANR)自由型合作研究計畫(Programme BLANC)」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3 月 30 日截止。
  - (4).2009 年台英雙邊合作交流互訪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3 月 11 日截止；98 年度「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3 月 4 日截止。

- (5).2009 年台美雙邊協議「博士後及臨床醫學研究人員赴國外研究」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本計畫採隨到隨審方式，每一協議機構每年補助名額以 3 名為上限。
  - (6).98 年度大眾科學教育「科普活動計畫」、「補助博士生赴紐西蘭研修培育計畫」及「補助博士生赴澳大利亞研修培育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3 月 9 日截止。
  - (7).98 年度「台加(NSC-NRC)博士生及博士後研究培訓計畫」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7 月 27 日截止。
  - (8).98 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3 月 26 日截止。
  - (9).總統科學委員會「2009 年總統科學獎」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5 月 25 日截止。
- 3.98 年度「國立編譯館獎助教科書研究博碩士論文」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至 98 年 3 月 26 日截止。
  - 4.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自即日起開始徵求 99 年度整合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計畫（含創新研究計畫 IRG 及研究發展獎助計畫 CDG）及研究學者獎助，欲申請者請於 98 年 3 月 10 日下午 4 時前上網（<http://erad.nhri.org.tw>）登錄申請意願書。
  - 5.創新育成中心訂於 98 年 4 月 24 日(周五)下午 1 時起於圖資大樓九樓舉辦「溫馨、成長、分享的陽明育成十年」的慶祝茶會，將邀請經濟部長官、畢業離駐、現在進駐及潛在的廠商、各育成中心同業及所有相關人員等參與，希望達到聯誼、招商及宣傳

之目的，歡迎本校師生能共襄盛舉。

#### 6. 儀器中心：

- (1). 本中心「流式細胞核心設施」98 年度獲得國科會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補助，且已完成簽約手續，並開放線上預約，惟因原專任操作員離職，待人員遴補後，預計於 3 月初正式公告開放服務。
- (2). 圖資大樓 613 室螢光光學顯微鏡(Fluorescence Microscope) 及影像擷取軟體，已於 98 年 2 月 19 日（周四）舉辦實機操作訓練課程，未來將開放全校師生網路預約使用。

#### (五)、 人事室報告：

1. 因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修正，各義務機關進用比例於 98 年 6 月前須調高至 3%，屆時仍進用不足額者，除須按月繳交差額補助費外，機關亦需負擔相關行政懲處責任。為符法制要求，重申本校各用人單位仍應積極進用身障者。
  - (1). 請確依本校 96 學年度第 7 次主管會議通過之決議辦理：
    - I. 爾後本校進用未足額單位之臨時人員(如專業教學助理、專案助理、業務助理等)出缺時，一律以進用身心障礙者為限。
    - II. 因計畫進用之研究助理，請各教學單位鼓勵計畫主持人優先進用符合資格之身障者。
    - III. 正式編制內之教職員出缺，符合進用資格之身障者，請用人單位優先錄用。
    - IV. 目前已進用身心障礙者之職務，未來職務出

缺，以遞補身心障礙者為限(如須具法定任用資格者，不在此限)。

V. 請各一級單位積極督促所屬進用身障人員，如仍於 98 年 6 月前未足額進用，必要時將課以行政懲處責任。

(2). 本校如於 98 年 6 月前仍未能順利足額進用時，為免因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受罰並損及校譽，建請由進用不足人數最多之一級單位依序另僱身心障礙臨時工因應之，本校各一級單位進用身障者情形統計表如下：

單位名稱	進用教職員工數總人數 (以 98 年 1 月底為基準)	98 年依比例應進用身障者人數 ( A ) (以 5% 計算)	目前進用人數 ( B )	不足人數 ( C = A - B )
醫學院	209 人	10.5 人(10.45)	5 人	5.5 人
總務處	94 人	5 人(4.7)	3 人	2 人
生命科學院	86 人	4 人(4.3)	2 人 (1 名重度)	2 人
護理學院	29 人	1.5 人(1.45)		1.5 人
牙醫學院	27 人	1.5 人(1.35)		1.5 人
校長、副校長室與秘書室	12 人	1 人(0.6)		1 人
資訊與通訊中心	19 人	1 人(0.95)		1 人
會計室	17 人	1 人(0.85)		1 人
教務處	24 人	1 人(1.2)		1 人
國際學術交流中心	6 人	0.5 人(0.3)		0.5 人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	4 人	0 人(0.2)		可不進用
體育室	2 人	0 人(0.1)		可不進用
人文與社會科學院	30 人	1.5 人(1.5)	2 人 (1 名重度)	已足額
研究發展處(含儀器中心、各研究中心)	18 人	1 人(0.9)	3 人	已足額
生物醫學暨工	73 人	3.5 人(3.65)	3.5 人	已足額

單位名稱	進用教職員工數總人數 (以 98 年 1 月底為基準)	98 年依比例應進用身障者人數 (A) (以 5% 計算)	目前進用人數 (B)	不足人數 (C=A-B)
程學院			(1 名為部分工時人員; 1 名為重度)	
學生事務處	22 人	1 人(1.1)	1 人	已足額
圖書館	15 人	1 人(0.75)	2 人 (1 名重度)	已足額
實驗動物中心	16 人	1 人(0.8)	6 人 (3 名重度)	已足額
人事室	9 人	0.5 人(0.45)	2 人 (1 名重度)	已足額
心理諮商中心	4 人	0 人(0.2)	1 人	已足額
<b>總計</b>	<b>716 人</b>	<b>36.5 人</b>	<b>30.5 人</b>	<b>扣除超額單位進用人數，總額尚缺 6 人</b>

說明：

- 一、查本校以 98 年 1 月底資料為基準，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工、專案教學助理、專案助理及業務助理計 716 人，研究助理(1 月底加保人數)348 人，總計 1064 人，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自 98 年 6 月起進用身心障礙人數不得低於 3%，故至少須進用 32 人以上。
- 二、研究助理因係隨同計畫進用，人員更迭頻繁，進用人數亦常有增減，不易掌控，故暫先以說明一列人員類別為計算基準，並以進用 5% 計算其應進用身障者比例(其超出部分，係預留身障者離職後至遞補人員前之所需)。
- 三、請各一級單位進用身障者不足額者，應於進用各類人員時(正式或臨時人員)積極進用身障者，俾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相關規定。未足額進用單位者，未來於進用臨時人員時，應依規定先行進用身心障礙者(至遲應於 98 年 5 月底進用足額)。
- 四、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規定，進用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1 人以 2 人計(中度及輕度以 1 人計)；部分工時人員，月領薪資超過最低基本工資 2 分之 1 以上者，進用 2 人以 1 人計。

2. 為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推動「全國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申請暨稽核系統」，擬申請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之同仁，請儘速於 98 年 3 月

20日(周五)前填妥申請表，並備齊相關證件送本室辦理。

- 3.有關「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適用對象為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人員，如有違反規定者，處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另教育部轉知法務部「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罰鍰處分案例」略以，教育部所屬○○館館長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裁處罰鍰新台幣壹佰伍拾萬元在案。

**(六)、會計室報告：**

- 1.本校 97 年度附屬單位決算業已彙編完成，並於本(98)年 2 月 19 日送達教育部及行政院主計處等相關單位，有關 97 年度決算執行概況如下：收入為 22 億 3,086 萬元(內含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 2 億 6,889 萬元)，支出為 24 億 9,401 萬元(內含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 2 億 7,380 萬元)，本期短絀 2 億 6,315 萬元，資本支出為 3 億 1,385 萬元(內含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 2 億 1,641 萬元)，無形資產及遞延借項為 2,040 萬元(內含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 1,550 萬元)。
- 2.本(98)年度校內預算分配案業於本年 2 月 18 日經本校 97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通過，並提本次會議報告。

**(七)、秘書室報告：**

- 1.本校第 6 屆(98 年度)受推薦傑出校友計有 13 人，擬訂於 98 年 3 月底召開遴選委員會以推選本屆傑出校友，選出代表訂於 97 學年度畢業典禮中接受表揚。
- 2.為配合本校 34 周年校慶，擬訂於 5 月 17 日(周日)



舉辦 98 年校友回娘家活動，本次活動將以「趣味競賽」方式進行，將邀請校友們重返母校，以參與趣味團隊活動的方式，加強與校友的互動聯繫，藉以提昇校友的向心力，詳細活動內容將另行公告。

3. 本校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項重要會議開會時間已公告於本室網頁「會議相關資訊」項下，請各位主管及同仁自行參閱。

#### (八)、軍訓室報告：

1. 98 年大專預備軍（士）官考選，本校報名同學計 260 員，已於 2 月 10 日完成考試，3 月 2 日將於國防部網站公告考試成績，3 月 19 日至 30 日實施選填志願作業。
2.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兵役業務辦理情形如下：
  - (1). 緩徵計 283 人，儘後召集 116 人，延長修業 145 人，合計 544 人，均按規定時間完成作業。
  - (2). 辦理因休、退學離校之緩徵及儘後召集消滅業務計 75 件。
  - (3). 辦理役男短期出國申請案共計 6 件，戶籍異動 4 件。
  - (4). 本校經教育部 97 學年度兵役業務訪視評鑑，遴報內政部獲選為辦理兵役有關業務之「績優學校」；兵役承辦人周佐桑教官並獲選為「績優幹部」，獲頒三等役政獎章。
3. 賃居業務辦理情形：
  - (1). 為了解同學租屋安全，並建立基本聯絡資料，實施各系所「賃居同學住屋環境問卷調查」，目前回收計大學部、研究所 16 所，共計 231 份問卷，尚未繳回之系所，已協調辦理。

(2). 寒假期間本室訪視賃居同學 33 人次，訪視期間均提醒同學注意用電及瓦斯安全、留意防竊等情事，並印製本室網頁公告之「賃居同學住屋防竊小撇步」及「機車防竊要領」資料，提供同學參考。

#### 4. 校安事件處理情形：

(1).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及寒假期間處理學生校安事件計車禍 11 件、疾病送醫 7 件、失竊 6 件、意外 5 件、協尋 2 件、騷擾 2 件、賃居糾紛 2 件、違規勸導 1 件、詐騙 1 件、宿舍安全 1 件，共計 38 件；其中大學部 27 件，研究所 11 件。

(2). 鑑於本校學生校安事件車禍部分較多，本室於軍訓室網頁公告交通安全資料，並於本學期第一週軍訓課實施「交通安全」課程，以強化同學正確駕駛觀念，降低車禍發生頻率。

#### (九)、體育室報告：

1. 98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分區錦標賽本校參加桌球、羽球及網球三項之預賽，桌球將於 3 月 6 至 8 日假師範大學舉行，羽球於 3 月 9 至 11 日假醒吾技術學院舉行，網球於 3 月 14 至 17 日假台灣大學舉行。

2. 本校男子足球進入大專足球聯賽複賽，將於 3 月 14 至 16 日赴嘉義吳鳳技術學院參加比賽。

3. 本校女子排球進入大專排球聯賽複賽，將於 3 月 18 至 20 日赴屏東大仁技術學院參加比賽。

4. 本校男子排球進入大專排球聯賽複賽，將於 3 月 27 至 29 日在本校綜合球場參加比賽。

5. 全國七牙盃聯誼賽 3 月 28、29 日輪由本校牙醫系主辦，本室將全力配合提供場地、器材協助比賽。

#### (十)、圖書館報告：

- 1.本學期「資訊檢索講習課程」將於3月份陸續開課，包括實證醫學資料庫、書目管理軟體、引用文獻資料庫、電子期刊資料庫等，歡迎全校師生報名參加。
- 2.「台灣學術電子書聯盟」本(98)年合作採購案正積極作業中，預計今年將再引進一萬餘冊西文電子書。97年已購置之一萬五千多冊電子書，亦請各主管轉告系所學生利用。
- 3.3月2日起舉辦紅樓夢主題書展及海報展，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加。

#### (十一)、心理諮商中心報告：

本中心將展開一系列心理衛生教育與預防活動，盼望能藉著多元的方式親近每一位陽明人，也期望每一位的參與和關心能為陽明校園開展一個健康樂活的學習環境。

##### 1.大學部系列活動：

###### (1). 新生班代團體：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3月10日(周二)	新生班代團體開始(一、二)，本學期共舉行6次

###### (2). 輔導股長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3月9日(周一)	輔導股長知能訓練團體(一、二)開始,本學期共舉行6次
3月17日(周二)	輔導股長大團圓

###### (3). 導生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3月4日(周三)起	「潮起潮落」生命意義導生成長團體
3月4日(周三)起	「生命力」生命意義導生成長團體
3月18日(周三)	我在生命轉彎的地方
4月08日(周三)	「畢業即失業？突破困境」講座
5月6日(周三)起	「心有靈犀」導生成長團體
5月6日(周三)起	「人際溝通」導生成長團體
5月6日(周三)	「我的慢飛天使」遲緩兒教養經驗及音樂分享講座
5月13日(周三)	「化焦慮為力量」講座

(4). 山腰義工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帶領者
2月27日(周五)	主題輔導週籌備會議	專任輔導老師 林秋燕老師
3月6日(周五)	主題輔導週籌備會議	專任輔導老師 林秋燕老師
3月13日(周五)	主題輔導週籌備會議	專任輔導老師 林秋燕老師
3月20日(周五)	主題輔導週籌備會議	專任輔導老師 林秋燕老師
3月27日(周五)	主題輔導週檢討會議	專任輔導老師 林秋燕老師
4月10日(周五)	期中義工大會	專任輔導老師 林秋燕老師
6月5日(周五)	溫馨小聚	專任輔導老師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帶領者
		林秋燕老師
6月12日(周五)	期末義工大會	專任輔導老師 林秋燕老師

## 2.研究所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帶領者
3月到6月	研究「僧」心理講座	專任輔導老師林 秋燕老師

## 3.教職員工系列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2月19日(周四)	系所助理生涯覺知與紓壓團體
3月11日(周三)	親子「映像」美學講座
4月10日(周五)	家庭「關係」美學講座
5月8日(周五)	管教「行動」美學講座
6月12日(周五)	關愛「心靈」美學講座

## 4. 資源教室系列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4月6日(周一)	『聆聽有心，溝通無礙』身心障礙生班級宣導活動
5月4日(周一)	資源教室學生聚會
5月6日(周三)	「我的慢飛天使」遲緩兒教養經驗及音樂分享講座
5月26日(周二)	醫技系聽障學生工作會報
6月4日(周四)	物治系飛雁家族工作會報

時間	活動名稱及內容
6月11日(周四)	生科系聽障學生工作會報
6月26日(周五)	資源教室學生送舊活動

#### 5.山腰電影院：

本學期三月至六月「山腰電影院」(每周三)選播成長相關電影，深入探討成長課題與電影之間的密切關係。

#### (十二)、資訊與通訊中心報告：

1. 本校已與中華電信辦理電話節費方案，並提升電話線路為光纖線路，一年可節省 120 萬元之通話費。
2. 本中心已向教育部爭取新增 IP，共核准 80 個 class C (20480 個 IP)，原有 50 個 class C (12800 個 IP)，中心規劃各項使用原則後，將辦理全校說明會，舊 IP 需於 8 月 31 日歸還教育部。
3. 各單位如有規劃搬遷或重新配置使用空間，請加會本中心，本中心亦將電話分機(電話交換機卡片)及網路線規劃(新增交換器)之費用，編入年度預算內，以利業務執行。
4. 新版之授課進度表系統已經完成，本系統全學期開放修正授課內容，但配合教學評鑑故於 3 月 13 日以後上課日期已過之資料將無法更新，敬請老師於 3 月 13 日以前上網填寫。
5. 本中心已更新群組信件功能，群組分類更細，未來各單位可依不同需求，設定公告信轉寄之對象(單位)，發信給不同群組。
6. 本中心現正推行資訊安全制度，已奉核定許副校長為本校資訊安全組織之資訊安全長，資通中心主任

為資安代表。目前已完成內部管理文件與管理系統架構，並計畫於本（98）年 6 月通過資訊安全 ISO27001 認證。

**(十三)、實驗動物中心報告：**

1. 本中心 98 年第一季繁殖及代養老鼠之健康監測及動物房環境監測已開始進行，結果將於二週後公布於本中心網頁。
2. 本中心東側動物區之 Clean 代養區已開始營運並在 98 年 1 月 6 日已有小鼠開始代養，請全校師生多加利用。
3. 本中心東側動物區之 P2 感染動物代養區已經完成設置並將於 98.2.18 開始有小鼠進入代養，請全校師生多加利用。
4. 本中心東側動物區之小鼠行為學實驗室已於 98 年 1 月 5 日開放使用，請全校師生多加利用。

**(十四)、國際學術交流中心報告：**

1. 本中心 2 月份已完成與英國 University of Dundee、非洲迦納 University of Ghana 及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的簽約程序，未來將陸續推動雙學位、交換學生及研究交流等各項合作。
2. 「當代社區健康照護國際會議：台英經驗比較及交流」業於 2 月 16 日、17 日假本校活動中心第三會議室舉辦完畢，英國 Imperial College 由 Primary Care and Social Medicine 之系主任 Dr. Azzem 及該系所教授共 7 人，並與本校及國家衛生院共同舉辦，三方交流會議，計 144 人報名參加，兩天會議結束後，並在竹南國家衛生院舉辦一天的研究合作會議。

3. 本校於 3 月 3 日與工業研究院簽訂「獎學金合作協議」，自 98 年秋季班開始，工研院每年提供約 5 個名額的獎學金(每位 30,000 元/月)補助於本校就讀生物醫學相關領域之外籍生。學生完成學業後，將由工研院錄用從事研發工作，以促進產業發展(碩士班 2 年；博士班 3 年)。本中心目前已著手宣傳事宜。
4. 「台法雙邊研討會 NYMU & University Rennes 1」預訂於 3 月 16 日至 3 月 17 日假本校活動中心第一會議室舉行，法國 University Rennes 1 由校長率國際事務處及學者約 20 多人蒞校參訪，主要議題係討論雙方各領域之研究計畫合作事宜。
5. 「原住民族與健康-台加國際研討會」預訂於 3 月 20、21 日假本校活動中心表演廳舉行，主講者為加拿大原住民學者與實務工作者，將討論原住民醫療體系及政策。由本校衛福所及國際學術交流中心共同主辦，並由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贊助指導。
6. University of Glasgow 副校長將於 3 月 25 日蒞校參訪並簽訂姐妹校。該校國際學術交流中心代表預訂於 4 月 10 日將來校舉辦雙方交換學生說明會。97 學年度上學期已有 223 名外賓來訪本校。
7. University of Medicine and Pharmacy, Romania 校長將於 3 月 26 日率團參訪本校並簽訂學術備忘錄。
8. 為有效規劃暑假為期 3 週的川震志工服務隊，2 月 11 日至 2 月 14 日陳主任與公衛所兩名博士生前往四川參訪，對於本校國際志工將於暑假前往服務一事相互交流討論，目前計劃 6 月底由宜蘭



附設醫院兩名醫師率先前往，為當地醫護人員進行醫護教育；7月上旬再由本校國際志工進行實質服務。

9. 本校已製作完成英文簡介光碟，並已放置於本中心網站([www.ym.edu.tw/cia](http://www.ym.edu.tw/cia))，如有需要者請逕自下載使用，本中心並將提供各系所一片光碟，以供宣傳。
10. 98 學年度秋季班外籍生招生進行中，截至目前外籍生申請情形：光電所博士班 2 名，微免所博士班 1 名，生理所碩士班 1 名，國際衛生學程碩士班 1 名，牙醫系大學部 1 名，醫學系大學部 2 名，共 8 名。收件截止日期為 3 月 31 日，煩請各單位及系所協助宣傳。如有任何外籍生申請之相關事宜，煩請轉知本中心。
11. 交換學生 97 學年度上學期共選送 62 名學生赴國外修讀學分或實驗室實習，其中大學部 38 名、研究所 19 名及國際志工 5 名；97 學年度上學期計有來自 7 個國家的 14 名外籍交換生，上述詳細名單，請參閱本中心網頁。自 97 學年度下學期開始，交換學生的申請皆須經由各系所公告初審後始得送件，共分為二梯次：
  - (1). 第一梯次為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出國交換習之本校在學學生，申請截止日期為 3 月 31 日(周二)。
  - (2). 第二梯次為 9 月 1 日至明(99)年 2 月 28 日出國交換習之本校在學學生，申請截止日期為 6 月 30 日(周二)。

#### (十五)、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報告：

1. 本中心訂於 98 年 3 月 5 日(周四)下午 2 時整至各

大樓清運實驗場所清運化學廢溶液(不含輻射廢液)至本校廢溶液暫貯室，請依「學校實驗室廢棄物暫行分類標準」確實分類，預先填妥「廢溶液送貯清單」，並依公告地點及時間送至就近的清運地點當面點交。

2. 本校 BSL2、BSL3 實驗室安全技術暨生物安全櫃檢測研習會，訂於 98 年 3 月 6 日下午假本校活動中心第三會議室舉辦，以提昇生物安全第二、第三等級實驗場所之管理人及研究人員(含老師、學生、助教及研究助理)生物實驗安全觀念，請週知相關人員務必參加。
3. 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訂於 98 年 3 月 13 日上午假本校活動中心第一會議室舉辦，請週知新進人員(含教職員、技工友、專兼任研究助理、研究生及業務助理、專案助理)及一般在職人員、環安委員會委員踴躍參加。
4. 台北市政府環保局人員不定期稽查本校運作毒性化學物質場所管理情形，請各實驗室負責人遵守運作毒化物之相關規定。稽核重點包括該場所之毒性化學物質種類與存量、是否標示「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是否填寫「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表」及置備該毒化物之「物質安全資料表(SDS)」(即時更新)，並妥善貯存上鎖管理；同時提醒購買毒化物應先填送「國立陽明大學購置列管毒性化學物質申報表」至環安中心申辦。
5. 配合主管機關(環保署毒管處、勞委會、經濟部工業局)列管之毒性化學物質、危險物及有害物質、先驅化學品等各類化學物質申報事宜，請各實驗室藥品管理人每年至少 4 次至「化學品管理系統」

網站 (<http://140.96.179.65/LabChem/>) 核對其實驗場所之化學物質存量(2、5、8、11 月底)。

6. 查核 97 年 12 月至 98 年 2 月份緊急洗眼沖淋設備共 49 台，壁掛式沖淋器共 14 台、化學災害安全防護櫃共 3 台，每月查核結果均有部分設備前被堆積雜物、2 台被儀器及垃圾桶擋住，請宣導緊急應變相關設備應隨時處於可方便使用狀態。
7. 向原能會申報完成本校 97 年度放射性物質年度偵測證明、擦拭檢查、年度使用現況（偵測值及擦拭計數值均符合法規規定）及申報 97 年 7 至 12 月無放射性物質廢水排放；並查核完成非密封放射性物質半年使用帳料情形。

#### (十六)、共同教育中心報告：

本中心自 97 年 9 月成立以來，積極推動及整合本校共同教育相關課程，迄今已召開 6 次會議，其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1. 本校共同教育課程將整合為自然應用科學(基礎學科)、人文社會科學(通識課程)及體育健康與服務課程(體育及服務學習導生時間)。
2. 人文社會科學課程確認為六大領域：哲學與心靈、歷史與文明、社會與經濟、倫理與道德思考、科技與社會、藝術與文化；每一領域開出至少 3 堂核心課程。保留原通識選修 28 學分(含中文 2 學分，外文 4 學分，核心通識 12 學分，選修通識 10 學分)。
3. 基礎學科自然應用科學課程，已請相關院系於 98 年 2 月 27 日前再行檢討確認基礎課程科目、修習學分並送本中心彙整後，再行研議後續課程相關事宜。

4. 體育健康與服務課程委員會確認工作小組人員及提出可能課程內容及規劃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件。

(十七)、附設醫院報告：

1. 本院業於 98 年 2 月 13 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 40 分召開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實習醫學生參訪座談會，決議事項將實習科別改為內科系及外科系及社區醫學課程整合在一起，本院需針對訓練特色與資源縱向整合的方向重新修訂訓練計畫書，並建立導師制度。

2. 醫療服務量：

門診部分今年 1 月共計 22,229 人次，較去年同期下降 15.77%；急診部分共計 6,285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49.46%；住院部分共計 12,048 人日，較去年同期成長 0.08%。（係因今年元月為農曆春節假期，門診人次有下降現象，但急診人次及住院人日部份皆有顯著成長）。

3. 本院業於 98 年 2 月 15 至 22 日支援 2009 台灣燈會醫療救護站，圓滿完成。

4. 98 年度宜蘭縣山地鄉(南澳鄉)醫療給付效益提昇計劃業於 98 年 1 月 6 日開始執行，地點為南澳鄉衛生所，服務時間為每周二下午 2 時至 5 時，由小兒科、耳鼻喉科、婦產科及皮膚科依序輪替。

5. 重要採購案件：

- (1). 有關本院「停車場管制收費系統」採購案業於 98 年 2 月 11 日決標予阜爾停車事業有限公司，總決標金額為新台幣 2,350,000 元整。

- (2). 有關本院「64 排電腦斷層掃描儀」採購案，

預計於 98 年 3 月 6 日公開招標，預算金額為新台幣 25,000,000 元整，經費來源為本院開辦費。

## 柒、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教室借用管理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本校 97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 二、「國立陽明大學教室借用管理辦法（草案）」、教室借用申請書(校內、校外)、國立陽明大學教學大樓教室及醫學館暨書田外科訓練教室借用收費標準一覽表如附。
- 三、建議有關醫學館暨書田外科訓練教室之借用，仍沿用原管理單位所訂規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1）。

### 提案二

提案單位：資訊與通訊中心

案由：擬修正「國立陽明大學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與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辦法之部份條文已不復適用，故因應修正相關條文。
- 二、本案業經本校 97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 三、本案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2）。

### 提案三

提案單位：資訊與通訊中心

案由：擬修正「國立陽明大學電腦軟體網路使用收費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修正當學期全時間在校外實習生之「電腦軟體網路使用費」為 100 元。
- 二、本案業經本校 97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 三、本案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

決議：修正通過（如附件 3）。

###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有關 PBL tutor 聘書的發文單位常有疑義，請協助釐清（解剖科周逸鵬主任）。

決議：對校外人士的發聘作業仍由教務處協助送核後發文，唯對校內人士發聘作業則請系所主管自行發信邀請，無需正式行文以減少行政程序。

案由二：學生申請成績單時，常遇有無法順利印出或成績不全的情形，可否請學校掌握資料正確性及加裝投幣式申請系統，以節省作業流程；部份獎學金申請，僅需提供單學期成績單，可否請學校配合辦理（解剖科周逸鵬主任、學代會代表）。

決議：本案教務處將於加速更新教務資訊系統後，逐步安裝投幣式成績單申請系統；另教務處將配合開放單學期成績單之申請。

案由三：為使本校邁向國際一流大學，資訊與通訊中心應加強提

昇校內各大樓及學生宿舍的網路服務品質，避免發生不定時或區域性斷線的情形，遇有緊急狀況時亦應建立即時處理之機制（生化所馮濟敏主任、學代會代表）。

**決議：**本案請資訊與通訊中心配合辦理，唯前次全校網路大斷線係因中華電信公司突發狀況而造成，資通中心近期已陸續強化各項網路作業功能及更新網頁，網路系統中斷時亦會通知值班人員儘速前往處理。另資通中心計畫於本（98）年6月通過資訊安全 ISO27001 的認證，並期望本校網路評比成績能向前邁進。

玖、散會。

## 國立陽明大學教室借用管理辦法

98年3月4日97學年度第3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維護校園秩序及妥善保管校舍及場地，在不影響正常教學研究活動及行政管理情況下，提供校內、外單位借用教室，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之教室，依場地屬性分為一般教學教室（含教學大樓、音樂教室及圖資大樓402、403室）、醫學館場地、書田外科訓練教室，申請用途限以教育、學術、藝術相關活動用途，以不影響校園安全及本校已安排之教學活動為受理原則，並為妥善管理校園秩序及清潔，酌收相關費用。

第三條 本校教室借用以校內單位（主辦或協辦）為主，並以校方同意提供申請借用之教室為原則；校外單位須經專案簽呈核准，始可借用。

第四條 申請方式：

一、申請流程：

申請單位→學務處（如與學生事務無關者，可免經學務處批核）→場地管理單位（一般教學教室：教務處課務組。醫學館場地：醫學系。書田外科訓練教室：醫學院外科）→教務處→會計室→校長（或奉校長授權主管）

二、校內外單位借用一般教學教室場地，應於使用日期前二週提出申請，申請時需檢附公文及申請表單如附表，向教務處課務組提出，並經本校同意且繳清費用。其餘教室場地借用申請，悉依場地管理有關單位之規定辦理。

第五條 費用計算：

一、收費標準：

- 每一時段4小時，每日分為3時段：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晚上18:00~22:00，全日（含晚上）以3時段計算。使用時間未達1時段者，以1時段計收，如需延長使用時間，應徵得場地管理單位同意；延長使用未達1小時者，免加收逾時費用；如延長使用時間逾1小時者，將另加計1時段之逾時費用。
- 本費用不含管理人員之加班費；若為非上班時間使用，應由借用單位另行依學校標準支付管理人員之加班費。
- 一般教學教室場地收費標準如下表，其餘教室場地之收費標準，悉依場地管理有關單位之規定辦理（本校醫學館場地及書田外科訓練教室借用收費標準一覽表如附表）。

一般教學教室	教室使用費 (每時段)	保證金	備 註
綜合教室	7,000	<b>10,000</b>	第一教學大樓：綜一教室、 綜二教室、 綜三教室
大型教室 (100人以上)	6,000	<b>5,000</b>	第二教學大樓：211教室、 232教室
中型教室 (50人以上)	5,000	<b>5,000</b>	第一教學大樓：111教室、 124教室、 125教室、



一般教學教室	教室使用費 (每時段)	保證金	備 註
			134教室 第二教學大樓：221教室、 231教室、 241教室、 243教室 圖資大樓：402教室
中小型教室 (49-20人)	4,000	<b>5,000</b>	第一教學大樓：110教室、 120教室、 121教室、 122教室、 123教室、 131教室、 132教室、 133教室 圖資大樓：403教室
音樂教室	6,000	20,000	第二教學大樓：242教室

註：教室使用費僅含各教室現有之固定設施（如：冷氣、燈光、擴音機、固定式單槍投影機、e化講桌等）；其他器材設備請自備。

## 二、收費原則：

1. 一般教學教室場地收費原則如下表，其餘教室場地之收費原則，悉依場地管理有關單位之規定辦理。

借用單位	用 途	收費方式
校 外	對外收費之非學術或學術活動（有計畫或經費補助者）	收取全額費用，且須繳保證金。
校 外	學術活動，且未向與會者收費	可出具本校協辦證明者，酌收8折費用，且另須繳保證金。
校 內 (含附設醫院)	向與會者收費（有計畫或經費補助者）	酌收6折費用，且須繳保證金。
校 內 (含附設醫院)	奉核准舉辦之學術活動，且未向與會者收費	1. 上班時間免費，惟須附申請書。 2. 非上班時間酌收2折費用，以為設備維護及水電清潔費之基本維持。

- 三、借用本校教室之費用與保證金（視借用場地不同，應繳交伍仟元至貳萬元不等之保證金），應於使用前一星期至本校出納組繳清，收據影本送場地管理單位備查，逾時未繳費者以取消論。

- 四、除經專案簽准，得依校長或奉校長授權主管簽核意見准予折扣或僅收基本維持費外，其餘依各場地收費標準及收費原則收費。

第六條 使用規定：

- 一、借用教室如中途放棄使用，除天災或不可抗力之事由外，已繳費用概不退還。
- 二、使用本校教室，應愛惜公物及設備，不得任意釘掛、黏貼牆壁等，如有損壞，依原樣賠償。違規張貼、懸掛或架設等物，由管理單位逕行清除，不另行通知。
- 三、各教室未經本校同意不得增設座位，超額入場。
- 四、各教室禁止吸煙及攜入食物飲料，請確實遵守，否則本校將沒收保證金。
- 五、使用各教室，未經許可，不得擅接、改變電源路線或擅用電器設備。
- 六、使用各教室，如發生空襲、震災或火災等意外事件，應由借用單位負責並採取避難措施，指導人員疏散，以維護安全。
- 七、借用教室，僅提供該教室之固有設備為範圍，若須另加佈置，應先徵得場地管理單位同意，並不得破壞或改變原狀。活動結束，借用單位應負責會場清潔，物品設施確實歸回原處。
- 八、如有毀損財物時，將由保證金抵扣，餘額無息退還。如保證金不敷支付或未繳保證金者，由借用單位負責人或借用個人負責理賠。
- 九、借用教室須遵守借用時間，以免影響正常上課或他人使用權益。
- 十、限於服務之人力，場地使用時間請配合上下班時間，最晚以不超過晚上10時為原則。
- 十一、本校依實際狀況核准可供借用之教室，若因校方緊急需要調整場地，借用單位應配合調度更改；借用單位若無法配合，本校無息退還所繳費用，借用單位不得請求賠償或異議。
- 十二、借用單位如有違規導致罰款事宜，須繳清罰款始可結案。若主辦單位未結清款項，本校之協辦單位須負擔連帶賠償責任始可結案。違規情節重大者，將列為拒絕借用名單，不得再向校方申請借用場地。

第七條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國立陽明大學教室借用申請書(校外)

教室名稱		參加人數	
活動名稱及內容說明			
借用日期及時段	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	共	時段
証件欄 (附於申請單後)	_____ 1.公文 _____ 2.活動計劃書 _____ 3.申請人身份證影本(校外) _____ 4.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校外)		
茲向 貴校申請借用上列活動場地及設備,保證遵守 貴校教室借用管理辦法之規定,如有違反規定,接受隨時停止使用之處分;若因使用不當導致任何財物損壞,願負賠償責任,絕無異議,敬請惠核。 此致 國立陽明大學			
申請單位		負責人	
申請人		身分證號碼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以下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 )			
教 室	每時段 使用費	使用 時段數	折扣
一教樓：綜一、綜二、綜三教室	7,000		_____ 全額收費
二教樓：211、232教室	6,000		_____ 8折收費
一教樓：111、124、125、134教室；二教樓：221、231、241、243教室；圖資大樓402教室	5,000		_____ 6折收費
一教樓：110、120、121、122、123、131、132、133教室；圖資大樓403教室	4,000		_____ 2折收費 (基本維持費)
第二教學大樓：242教室(音樂教室)	6,000		_____ 上班時間 免收費用
其他			_____ 其他 (說明：)
醫學館： _____ 室			_____ 20,000
書田外科： _____ 室			
管理人員加班費：			
總計：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場地管理單位	會 辦 單 位		批 示
醫學院外科	學務處	會計室	出納組
醫學系			
教務處課務組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館場地及書田外科訓練教室借用收費標準一覽表

場 地 類 型		時段/收費 (元)	保證金(元)
醫學館	2樓PBL教室-8人座 (計有2間：202, 223室)	3,000.-	5,000.-
	2樓PBL教室-10人座 (計有11間：202, 208,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24室)	3,000.-	5,000.-
	2樓PBL教室-12人座 (計有8間：205, 206, 207, 219, 220, 221, 303, 304室)	3,000.-	5,000.-
	3樓貴賓室-12人座 (302室)	3,000.-	5,000.-
	2樓會議室-36人座 (201室)	4,000.-	10,000.-
	3樓醫學人文圖書室-40人座	4,000.-	10,000.-
	2樓演講廳-130人座 (225室)	5,000.-	10,000.-
書田外科訓練教室	動物手術室	場地設備費： 5,000元/每手術台 場地清潔費： 1,500元/每手術台	暫訂建議金額： 10,000-
	多功能模擬手術室	場地設備費： 4,000元/半天 場地清潔費： 1,000元/天	暫訂建議金額： 10,000-
	小討論室	場地設備費： 1,500元/半天 場地清潔費： 500元/天	暫訂建議金額： 3,000-

說明：

- 醫學館晚上僅開放 205, 206, 220, 221 教室及醫學人文圖書室供同學使用，並應會簽系學會同意派員留守負責場地進出之門禁。
- 書田外科訓練教室：麻醉、動物寄養、基本耗材、氣體使用等費用另計。
  - \*麻醉費：1,000元/隻（開始第一小時）；500元/隻（以後每一小時）
  - \*動物寄養費：500元/隻/天（未寄養免收，且不含藥費）
  - \*基本耗材費：2,500元/隻（含紗布、手套、帽子、口罩、鋪單等基本物品，不需準備耗材者免收）
  - \*氣體使用費：CO<sub>2</sub> 525元/支；O<sub>2</sub> 300元/支
  - \*有關購買動物、搬運動物與焚化動物之所需費用，請逕付動物商。

## 國立陽明大學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與管理辦法

87年12月23日87學年度第2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90年10月3日90學年度第1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7年6月18日96學年度第8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年3月4日97學年度第3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申請資格：

凡本校住宿學生皆可申請使用學生宿舍網路；申請人需繳交『電腦軟體網路使用費』後，才可配發IP。

### 二、申請方式：

學生可透過網路登錄與管理系統線上申請，中心於申請後三天內(工作天)完成建置，並將辦理完成名單公佈於資通中心網頁。學生於寢室異動時，須重新辦理申請方能使用。

### 三、網路故障報修與維護：

學生可於線上申請。中心於收件後，儘速派員協助，並將處理情形主動通知申請人，並公告於資通中心網頁。

### 四、注意事項：

1. 申請使用人需自備網路線，宿網提供每位使用者一個資訊插孔(乙太網路 RJ-45 介面)。
2. 禁止以電子郵件、線上談話、電子佈告欄(BBS)、網頁或類似功能之方法散布詐欺、誹謗、侮辱、猥褻、騷擾、非法軟體交易或其他違法之訊息。
3. 不得使用未經授權之電腦程式及違法下載、拷貝受著作權法保護之著作。
4. 使用者必須遵守教育部學術網路及校方之各項使用規定，如有違法之情況發生且經查屬實者，除應無條件暫停使用權至學期結束外並將依情節輕重另案議處。

## 國立陽明大學電腦軟體網路使用收費辦法

97年6月18日96學年度第8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年3月4日97學年度第3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辦法依據教育部台(87)電字第 87019503 號書函訂定之。

二、收費方式：

1.住宿生：每學期 800 元；

2.非住宿生：每學期 400 元，惟當學期全時間在校外實習者為 100 元；

上述費用於註冊時繳交（以後每年得按物價年增率調整收費）。

三、本項收支併入資通中心『電腦軟體網路使用費』項下專款專用。

四、本辦法經擴大行政會議通過，修正時亦同。